

附件三

桃園市大溪區公所行政大樓會議室使用退還保證金申請書

茲於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向桃園市大溪區公所租借_____會議室，業已使用完畢回復原狀，且無發生損壞未修復情事，檢附金融機構存摺影本一份，請准予依規定退還保證金。

此致

桃園市大溪區公所

申請人（單位）：

承辦人	單位主管	機關首長

領 據

茲收到桃園市大溪區公所退還_____會議室使用保證金新臺幣_____元整。

此據無誤

具領單位：

法定代理人：

統一編號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印

印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